



敬啟者：

**致現有登記股東之函件 –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隨函附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股份代號：388）2010 年年報連同 2011 年 3 月 17 日之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以供覽閱。2010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及 2010 年上市委員會報告發布的電子版本亦已分別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香港交易所資料 – 企業社會責任」及「上市事宜 – 上市委員會」項下。我們重視閣下對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社會責任績效及匯報的意見，請於網上呈交閣下寶貴的意見。

股東如(i)僅收取英文或中文之文件但欲收取另一語言之印刷本；或(ii)已選擇以電子方式覽閱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的公司通訊<sup>(附註)</sup>代替收取印刷本但現欲收取文件之印刷本；或(iii)欲更改收取今後所有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請填妥隨附之要求表格，並使用要求表格下方之郵寄標籤寄回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我們鼓勵股東透過香港交易所網站獲取公司通訊，從而推動環保。我們相信此乃與股東通訊的最方便快捷及有效的方法。倘閣下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我們將在公司通訊印刷本寄予其他股東當日以電郵通知閣下，以便閣下在香港交易所網站覽閱有關文件。

**為對閣下支持減少用紙表示謝意，香港交易所將為每次股東作出以電子方式覽閱公司通訊之選擇捐出港幣 50 元予致力於環保的慈善團體，以每年港幣 100,000 元為限。**

閣下有權隨時向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 7 天書面通知或電郵至 [hkex.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hkex.ecom@computershare.com.hk) 更改閣下所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倘閣下選擇以電子方式覽閱公司通訊，無論因任何理由以致在收取或覽閱有關文件時遇到困難，我們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接到閣下通知後，立即向閣下免費發送該等文件的印刷本。

香港交易所或其股份過戶登記處亦備有公司通訊的中、英文印刷本以供索取，該等通訊的中、英文本亦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及「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以供覽閱。

如閣下對本函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我們的股份過戶登記處的查詢熱線 (852)2862 8688。

此致  
各位股東

公司秘書  
繆錦誠  
謹啟

2011 年 3 月 17 日

附註：「公司通訊」指香港交易所已經或將向任何持有其證券的人士寄發以供其參閱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

170311-00388-4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中環港景街一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12 樓  
12/F, One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1 Harbour View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522 1122 傳真 Fax: +852 2295 3106 網址 Website: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電郵 E-mail: [info@hkex.com.hk](mailto:info@hkex.com.hk)

## 要求表格

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  
經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M 樓

倘閣下收到的文件所採用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符合閣下的意願，則毋須填寫本表格。

### 甲部 — 收取印刷本

(請以“✓”號選擇下項)

本人/吾等希望收取以下文件之  英文印刷本 或  中文印刷本：

- 2010 年年報
- 2011 年 3 月 17 日之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 乙部 — 更改所選擇收取今後刊發的公司通訊<sup>1</sup>之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

關於今後刊發的公司通訊，本人/吾等希望：

(請以“✓”號選擇一項)

- 只收取英文印刷本；或
- 只收取中文印刷本；或
- 同時收取中、英文印刷本；或
- 以電子方式代替收取印刷本(即於香港交易所向股東寄發公司通訊當日，接受由香港交易所電郵通知本人/吾等有關公司通訊已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

本人/吾等之電郵地址<sup>2</sup>：\_\_\_\_\_。

(供通知本人/吾等已於網上發布公司通訊之用)

登記股東姓名<sup>2</sup>：\_\_\_\_\_ (英文) \_\_\_\_\_ (中文)  
(請用正楷書寫)

地址<sup>2</sup>：\_\_\_\_\_  
\_\_\_\_\_

聯絡電話<sup>2</sup>：\_\_\_\_\_

本人/吾等同意香港交易所及其股份過戶登記處均可將在此提供的個人資料用以識辨身份、通訊、行政用途及處理本人/吾等的要求，並可在執行上述指定用途所需期間保存該等資料。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附註：

- 1 「公司通訊」指香港交易所已經或將向任何持有其證券的人士寄發以供其參閱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
- 2 就此表格提供的個人資料純屬自願。若股東未能提供足夠資料，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可能無法處理股東的要求。

170311-00388-3

閣下寄回此要求表格時，請將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毋須貼上郵票，  
否則，請貼上適當的郵票。

### 郵寄標籤 MAILING LABEL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Hong Kong Registrars Limited  
簡便回郵號碼 Freepost No. 37  
香港 Hong Kong